

歙县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心及健康养老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公开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歙县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心及健康养老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已由歙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发改综合【2023】655号、发改综合【2024】156号批准建设，项目业主为歙县中医医院、歙县民政局，招标人为歙县中医医院、歙县民政局（代建单位：黄山市歙县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自专项债券及地方财政配套，项目出资比例为100%。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项目名称：歙县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心及健康养老公共服务中心项目全过程咨询服务

2.2项目编号：HJSGC2025G005

2.3建设地点：黄山市歙县

2.4建设规模：歙县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中心项目，总用地面积33350平方米（约50亩），总建筑面积50000平方米，主要建设急诊部、门诊部（含新安名医馆）、住院部、医技科室、康养中心与中医适宜技术演示馆（平战储备医疗用房）、新安医学展示馆、后勤保障用房、中药产业一体化中心及地下停车库，规划设置420张床位。总投资约2.5亿元。

歙县健康养老公共服务中心项目，总用地面积22417.5平方米（约33.62亩），总建筑面积约27000平方米，建设养老居住用房、餐饮、行政办公楼等配套设施用房，新增床位约400张。总投资约1亿元。

2.5计划工期：合同签订之日起至竣工结算审计完毕。

2.6招标范围：全咨服务内容包括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招标代理、造价咨询（含清单编制、跟踪审计）、工程监理等内容，具体如下：

- （1）投资决策综合性咨询：协助进行项目前期策划、各类方案编制（主要包括资金申请服务、实施方案等），并提交相应成果资料；
- （2）招标代理：完成工程施工、设备采购、专业工程等全部招标代理工作，包括编制招标文件、合同编制、组织开评标工作、协助业主定标；协助组织政府相关部门对文件及合同进行评审、协助合同签约；
- （3）造价咨询：

1、编制工程量清单，编制控制价。对政府方指定材料、设备协助进行询价，协助结算审核等；协助实施机构向审计主管部门报审，协助控制价备案，协助业主方委托的其他工作如参加项目前期设计阶段审计审查关于造价方面的工作；

2、施工阶段全过程跟踪审计。对业主、施工单位、监理单位的各项内控制度提出合理化建议和意见；积极配合业主，控制、优化工程变更；涉及造价增减的，要做到图片、文字资料齐全，及时办理确认手续并存档；会同监理对施工单位上报的已完成工作量月报进行审核，并提供当月付款建议书；按照合同约定，对索赔项目进行审核，合理合法地确认工程投资，配合业主及政府方的结算审计工作等；

（4）工程监理：工程建设阶段全过程监理服务。负责建设工程项目各阶段的实施控制，包括进度控制、成本控制、质量控制、风险控制、变更管理等。在工程监理范围内对工程承包人、货物供应商等工程参建单位的建设活动实施监督管理；提供施工前期准备、施工过程管理、以及竣工验收及运营保修等阶段的管理服务。

2.7标段划分：一个标段

2.8质量标准：符合行业规范标准及业主合同要求

2.9招标控制价：本项目按折扣率报价，其中清单控制编制费最高限价费率为皖价服〔2007〕86号文的50%，全过程跟踪审计费最高限价费率为皖价服〔2007〕86号文的50%，监理费最高限价费率为工程结算价的0.8%计取。招标代理费按7500元/项目不得调整，按数量结算费用，最终结算不超过单项最高限价18.75万元。若上述最终咨询费超过529.05万元则以529.05万元结算。

2.10项目性质：工程服务

2.11本项目是否采用“评定分离”：☒采用☐不采用

2.12其他：/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投标人须具备：住房城乡建设部颁发的工程监理综合资质或房屋建筑工程监理甲级资质。

3.2拟派驻本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国家注册监理工程师执业资格或一级注册造价工程师(土建专业)。

3.3信用要求

投标人（含分公司）不得存在以下失信情形（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做出暂停、停止、撤销等处理决定的除外）：

- （1）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的；
- （2）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的；
- （3）被人力资源社会保障行政部门列入拖欠农民工工资“黑名单”的；
- （4）被应急管理部门列入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投标人或其法定代表人近三年（自开标之日起往前追溯）有行贿犯罪行为的；（投标人需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自行出具《近三年无行贿犯罪行为承诺书》）。

以上情形第（1）（2）（3）（4）项以信用中国网站发布的信息为准。所有情形有限制期限的按规定期限执行，无限制期限的按投标截止时间前12个月计算。由代理机构在推荐定标候选人前对拟推荐的定标候选人进行查询，并将查询结果书面反馈至评标委员会。存在上述情形之一的，不得推荐为定标候选人。

3.4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投标的，应满足下列要求：/。

注：若投标人选择联合体方式参与投标，联合体中的所有成员单位均需在系统中获取招标文件，具体操作为牵头人获取招标文件时，成员单位读取CA锁添加。

3.5各投标人均可就上述标段中的/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6其他：（1）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2）其他要求：

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须具备有效的房屋建筑工程专业全国注册监理工程师。

项目造价负责人：须具有有效的一级造价工程师资格或国家级注册造价工程师。

注：项目总负责人可兼任专业负责人，项目总监理工程师、项目造价负责人不可为同一人。

4. 拟派关键岗位人员提醒

项目关键岗位人员到岗履职严格按照黄山市住建局《关于进一步强化施工现场关键岗位人员在岗履职的通知》（黄建管函【2024】13号）执行，具体详见第7章。（房建市政类项目适用）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招标文件发布时间：自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

5.2获取渠道：潜在投标人均可在本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含各分中心）门户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办理用户登记，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工程量清单和施工图，并随时关注网站答疑。

5.3特别提示：

本项目需办理用户登记后自行下载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加操作支持QQ群172359788，或联系本项目交易平台。

6. 投标保证金

6.1本项目是否收取投标保证金：√是。□否。

6.2投标保证金（人民币）：壹拾万元整。

6.3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6.4投标保证金缴纳形式及注意事项：详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投标截止时间

7.1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为2025年3月5日9时00分。

7.2本项目采用电子投标，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登录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网上传投标文件。投标人逾期上传投标文件的，电子投标系统不予受理。

8. 开标时间及地点：

8.1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8.2本项目是否采用不见面开标。

8.2.1 ☒ 是。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不见面开标大厅。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具体操作详见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门户网站——服务指南——不见面开标大厅操作手册，具体规定按《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执行。

☐ 否。开标地点：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分中心第开标室（地址：）。

注：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解密投标文件即可。

9.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http://ggzy.ah.gov.cn/>）、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http://www.ahtba.org.cn/>）、黄山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huangshan.gov.cn/>）上发布。

10. 联系方式

招标人：歙县中医医院、歙县民政局

代建单位：黄山市歙县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地址：歙县徽城镇新安路34号、歙县徽城镇平安路19-1号、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富丰路5号富丰新城商务服务中心

联系人：方先生、盛先生、郑先生

电 话：0559-6521162、0559-6512376、0559-6510326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黄山嘉羽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金泰广场B幢银辉百货11楼1124-26号房间

联系人：潘工

电话：0559-6676060

电子邮件：/

11. 对本次招标提出异议，须通过以下方式递交

11.1通过电子交易系统在线递交（网址：<http://ggzy.huangshan.gov.cn/>）

11.2异议联系方式

名称：歙县中医医院、歙县民政局

代建单位：黄山市歙县市政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联系人：方先生、盛先生、郑先生

电 话：0559-6521162、0559-6512376、0559-6510326

地址：黄山市歙县徽城镇新安路34号、歙县徽城镇平安路19-1号、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富丰路5号富丰新城商务服务中心

11.2.2招标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黄山嘉羽全过程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潘工

联系电话：0559-6676060

地址：安徽省黄山市歙县徽城镇百花路金泰广场B幢银辉百货11楼1124-26号房间

12. 监督

监督部门：歙县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监督电话：0559-6512729

地 址：歙县徽城镇紫阳路18号县政府二楼

2025年2月12日